

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中泰街道办事处 的中泰街道 2023 年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中泰街道 2023 年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,属于 (其他未列明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 杭州伊加家庭服务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 35人,营业收入为 一万元,资产总额为 一万元属于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:杭州伊加家庭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:2022 年 12 月 31 日

公 印

注:本单位为新成立企业,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无上一年度数据可填报





特定资质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 杭州荣方家政服务有限公司 的 中泰街道2023年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中泰街道2023年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，属于 为老服务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杭州荣方家政服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9 人，营业收入为 541.0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8.34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、 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；
（请在相应企业类型框内打“√”）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杭州荣方家政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2月30日

第二章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第一节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(单位名称: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中泰街道办事处)的(项目名称:中泰街道2023年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标项三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:中泰街道2023年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标项三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其他未列明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:浙江钱江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),从业人员23人,营业收入为363.71万元,资产总额为287.18万元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(请在相应企业类型框内打“√”)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名):浙江钱江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2023年01月1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:符合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7〕141号)规定的条件并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(附件1)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;根据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库〔2014〕68号)的规定,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(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)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,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。